



证券代码：000858

证券简称：五粮液

公告编号：2025/第 010 号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 《金融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5 月，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粮液集团”）持有 42.25%的股权，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 40.56%的股权，财务公司系五粮液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

2024 年 6 月 28 日，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就公司在财务公司办理存款、贷款、结算等金融服务事项进行约定，协议有效期三年；主要内容如下：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存贷款服务，2024 年每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50 亿元、每日贷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2025 年、2026 年每日最高存贷款余额根据实际情况，双方另行约定。

2025 年，公司拟与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有效期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审议程序

财务公司控股股东五粮液集团持有公司 20.49%的股份，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构成关联交易。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 1 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 6 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关联董事 7 人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 4 人（即 4 位独立董事）全票表决通过。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方将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公司名称：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住所：宜宾市翠屏区岷江西路 150 号

法定代表人：代宁

注册资本：308561.91648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 619.77 亿元，吸收存款 556.68 亿元，营业净收入 4.32 亿元，拨备前利润 3.73 亿元，营业利润 2.83 亿元。

三、补充协议主要内容

2025 年公司与财务公司仍按照《金融服务协议》约定的 2024 年限额标准履行，即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存贷款服务，2025 年每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50 亿元、每日贷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

四、交易的目的是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财务公司办理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时，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原则进行，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管理、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财务公司从事的金融业务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其派出机构的持续、严格监管，同时在《金融服务协议》中明确制定了风险控制及风险预警机制以保证公司的资金安全。五粮液集团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向公司出具《承诺函》，且公司于 2015 年制定了《关于在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风险的应急处置预案》，能够防范、控制和化解在财务公司的资金风险，维护资金安全，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的各类金融服务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不高于市场公允价格或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标准。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资金具有独立及灵活调度权利，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额

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490.50 亿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未办理贷款业务。

六、备查文件

- （一）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 6 次会议决议及决议公告；
- （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 1 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